

证券代码：000060 证券简称：中金岭南 公告编号：2017-38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已于2016年11月23日通过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目前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4号）。

根据《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中国证监会发行字[2002]15号）、《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5号（新修订）——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和《关于再融资公司会后事项相关要求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08]257号）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实施2016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和发行数量上限事项作出了专项说明，相关中介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说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

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核查意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补充核查法律意见书》和《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核查意见》。

公司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岭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7年5月12日